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师资格认证中心

国中医药认证(2021)48号

关于推荐2021年中医药国际化 骨干人才培养对象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中医药局，局直属（管）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在中医药领域的交流与合作，加大国际化人才培养力度，受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相关部门委托，中医师资格认证中心承担中医药国际化人才培养项目，将在全国范围内培育一批中医药国际化骨干人才。现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

中医药临床人员（含医药护技）、科研人员及管理人员，主要工作机构为：

- （一）各地卫生或中医药管理部门及其下属单位；
- （二）全国中医药院校、科研院所；
- （三）中医医院、综合医院中医科室、医药企业等。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师资格认证中心

国中医药认证(2021)48号

关于推荐2021年中医药国际化 骨干人才培养对象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中医药局，局直属（管）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在中医药领域的交流与合作，加大国际化人才培养力度，受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相关部门委托，中医师资格认证中心承担中医药国际化人才培养项目，将在全国范围内培育一批中医药国际化骨干人才。现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

中医药临床人员（含医药护技）、科研人员及管理人员，主要工作机构为：

- （一）各地卫生或中医药管理部门及其下属单位；
- （二）全国中医药院校、科研院所；
- （三）中医医院、综合医院中医科室、医药企业等。

二、推荐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年龄一般不超过 50 周岁（1970 年 1 月 1 日之后出生）；
2.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祖国；
3. 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外语能力符合相应要求（详见附件 1）；
4. 本人、配偶及子女均为中国国籍，不持有外国长期或永久居留许可；
5. 身心健康，家庭无特殊困难，能够胜任外派工作任务。

（二）优先推荐条件

1. 有国际组织或国际合作交流岗位工作经验；
2. 有海外留学经历或工作经验；
3. 有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国际合作专项相关工作经验。

三、推荐程序

按照个人申报，单位推荐，省局审核，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确定培养人选的程序进行逐级推选。推荐人员分为中医药临床人员、科研人员及管理人员三类。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局直属（管）各单位严把审核关，2021 年首批推荐人员总数不超过 4 名，其中中医药科研人员、管理人员最多各推荐 1 名。

四、报名时间与方式

- （一）本次报名采用在线申报方式，应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

前完成在线提交。申报地址为中国中医药考试认证网
<http://www.tcmtest.org.cn>。

(二) 申报人所在单位的地区省级中医药行政部门通过线上平台进行报名审核，局直属（管）各单位申报人员由所在单位审核，并于2021年8月15日之前完成推荐遴选工作。

(三)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中医药局，局直属（管）各单位确定该项目联系人，并于2021年7月20日前完成填报（详见附件2）。

五、其他

(一) 培养对象培养周期为一年，分为理论学习和实践活动，学习过程将进行严格管理。

(二) 培养周期结束后将进行考核，通过考核者将纳入中医药国际化骨干人才库。其结果将成为各级中医药管理部门及单位选派中医药领域外派人员、承接中医药国际合作任务的重要依据。

(三) 培养对象的培养费用由项目组织方承担，培养期间因线下学习产生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由派出单位按国家规定报销。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进 于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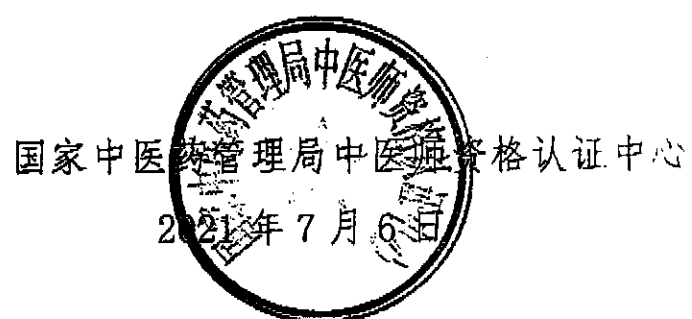
电子邮箱：gjhzc@tcmtest.org.cn

电话：010-62062757

传真：010-62062877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3号1幢2层
邮 编：100029

附件：1. 中医药国际化优秀骨干人才外语语言要求
2. 中医药国际化人才培养项目联系人填报表



附件 1

中医药国际化优秀骨干人才外语语言要求

一、作为中医药国际化骨干人才，外语水平需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1. 参加“全国外语水平考试”（WSK）并达到合格标准。
2. 参加雅思（学术类）、托福、德、法、意、西、日、韩语水平考试，成绩达到以下标准：雅思 6.5 分，托福（IBT）95 分，德、法、意、西语达到欧洲统一语言参考框架（CECRL）的 B2 级，日语达到二级（N2），韩语达到 TOPIK4 级。
3. 曾在教育部指定出国留学培训部参加相关语种培训并获得结业证书（英语为高级班，其他语种为中级班）。

二、关于外语合格条件的说明

1. 上述外语合格条件系纳入中医药国际化骨干人才培养项目申请和入库的统一标准，入库前满足条件且外语成绩证明在有效期内，即可视为外语合格。全国外语水平考试（WSK）、教育部出国留学人员培训部结业证书、雅思、托福、欧洲统一语言参考框架（CECRL）、韩语（TOPIK）、日语（JLPT）成绩有效期均为两年。

2. 全国外语水平考试（WSK）的证明材料为全国外语水平考试（WSK）成绩通知单。

3. 德语、法语、西班牙语、意大利语达到欧洲统一语言参考框架（CECRL）B2 级包括参加相应语种考试并取得等同于 CECRL B2 级的证书或成绩，如德语 TestDaF12 分以上，法语 TEF541 分以上、TCF400 分以上、DELF B2，西班牙语 TELEB2，意大利语 CELI3、CILSDue B2、PLIDA B2 等。

附件 2

中医药国际化人才培养项目联系人填报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学历		民 族	
工作单位 及部门				职称/职务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手机	
E-mail				微信号	
所在单位意见					
(签章) 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1. 本表适用于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中医药局, 局直属(管)各单位。
2. 请于 7 月 20 日前发送至 gjhzc@tcmtest.org.cn。